

登记说明：

- 1、本次登记采用中裕百丰 APP 已注册账号认领模式，仅原中裕百丰注册的手机号才可登录，登录成功后一人可认领本人使用的多个手机号。
- 2、如特殊原因确无法本人登记，可使用原注册手机号登录后选择委托代理人模块登记。
- 3、请认领多个手机号的人员根据系统提示分别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并保证上传材料的完整、真实、有效。
- 4、登记后须审核通过后才视为有效，登记提交后请实时关注本平台审核进度，如未通过审核请根据系统提示补充资料后重新提交审核。

一、 受害人登记

1、受害人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受害人个人信息登记，填写受害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登录（手机号码须为涉案登记手机号，否则无法登录）。



The image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victim registration. At the top, it says '请填写以下信息确认身份' (Please fill in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to confirm identity) and '请填写集资人本人信息' (Please fill in the information of the person who raised the funds). Below this is a form with four fields: '姓名' (Name) with the value '刘一', '身份证号' (ID Number) with '431128199402563265', '手机号' (Mobile Number) with '13654985631', and '验证码' (Verification Code) with 'YAqJ'. A circular refresh button is located to the right of the verification code field. A large, semi-transparent watermark '浦发银行 csade' (Pudong Bank csade) is visible across the right side of the form. At the bottom of the screen, there is a blue bar with the number '30'.

姓名	刘一
身份证号	431128199402563265
手机号	13654985631
验证码	YAqJ

2、登录成功后

点击案件进行登记，登记中选择“集资人本人”或“委托人办理”两者之一进行登记



3、选择办理后

进行个人信息填写，信息填写成功后进入下一步

集资人办理

性别 男 女

年龄 31

出生日期 1994-02-56

*民族 ▼

文化程度 ▼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431128199402563265

*联系方式

*户籍地址 ▼

*现住址

*退款银行账户

(请尽量选择知名度较高的银行,银行卡必须为本人持有,且为

4、信息填写完后进入证明材料上传

系统会核验上传身份证信息和登记人信息的一致性，请确保上传的身份证信息和登录时填写的信息一致。

案件名称: 案件A0903

上传证明材料



身份证正面照片



身份证反面照片

手持身份证照片



上一步

下一步

5、完成后点击下一步，进行集资信息登记填写，点击添加账户（手机号码），首先判断账户是否在本次案件账户里，成功后方可进行登记



6、进入账户金额登记页面填写对应金额，登记后请上传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交易流水、支付宝、微信、银联等交易记录凭证，此将做为认定金额的重要依据，请据实上传。

投入本金:	4000	自动计算, 不需要填写
<small>(投入本金 = APP充值金额 + 第三方支付金额 + 购买余额金额)</small>		
*APP充值金额:	1000	(元)
<small>会员通过APP平台直接充值的资金</small>		
*第三方支付金额:	1000	(元)
<small>会员在APP内购买商品所支付的款项</small>		
*购买余额金额:	2000	(元)
<small>会员间线下交易用于认购商品的资金, 支付方式涵盖现金、银行转账、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渠道; 仅记录用于自身商品认购的线下交易余额, 需同步填写“附件-购买余额明细表”作为佐证材料。</small>		
*提现金额:	200	(元)
<small>会员将平台资金成功提现至指定银行账户的实际金额。</small>		
*账户余额:	1000	(元)
<small>会员在平台账户中剩余的可支配资金。</small>		
*未售商品金额:	200	(元)
<small>会员在平台已购但尚未完成出售的商品对应金额。</small>		
*出售余额金额:	200	(元)
<small>会员将自身余额出售给其他会员所获得的金额。</small>		
*分红金额:	222	(元)
<small>会员将自身余额出售给其他会员所获得的金额。</small>		
实际损失:	-3378	自动计算不需要填写
<small>(实际损失 = 提现金额 + 分红金额 + 出售余额金额 - 投入本金)</small>		
<small>*最终数额以生效法律文书为准!</small>		

上传本金凭证



本金凭证照片

上传第三方支付凭证



第三方支付凭证照片

上传购买余额凭证



购买余额凭证照片

暂不办理

下一步

7、所有账户登记完成后，点击全部账户添加完成，进行签名，完成签名进行下一步

证人诉讼权利告知...

证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在公安机关对案件进行侦查期间，证人有如下权利和义务：

1. 不通晓当地通用的语言文字时有权要求配备翻译人员，有权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
2. 对于公安机关及其侦查人员侵犯其诉讼权利或者进行人身侮辱的行为，有权提出申诉或者控告。
3. 因在诉讼中作证，人身安全面临危险的，可以向公安机关请求对本人或其近亲属予以保护。
4. 有权核对询问笔录，如果记载有遗漏或者差错，有权提出补充或者改正，经核对无误后，应当在询问笔录上逐页签名、捺指印，有权自行书写亲笔证词。
5. 未满 18 周岁的证人在接受询问时有权要求通知其法定代理人到场。
6. 知道案件情况的有作证的义务。
7. 应当如实地提供证据、证言，有意作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应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证 人：_____

本告知书在第一询问时交证人，并在第一次询问笔录中注明情况，同时将本告知书复印件一份附卷。

+

-

签名下一步

8、完成签名后，进入下一步信息汇总展示，信息检查确认后，点击确认提交



二、 受害人登记被退回后重新操作

1、登录后查询案件，点击案件查看案件进度，如下为登记不通过。

案件名称：株洲测试

集资人姓名：网拾虎零四四九

审查结果 审核不通过

- 集资人信息登记**
 - 已登记 资料详情
- 公安审核** 2025-11-10 14:12:33
 - 审核不通过，原因：1227账户资金登记问题 更改

浦发银行

2、查看此处的不通过原因，并点击更改，进入资料整理

案件名称：株洲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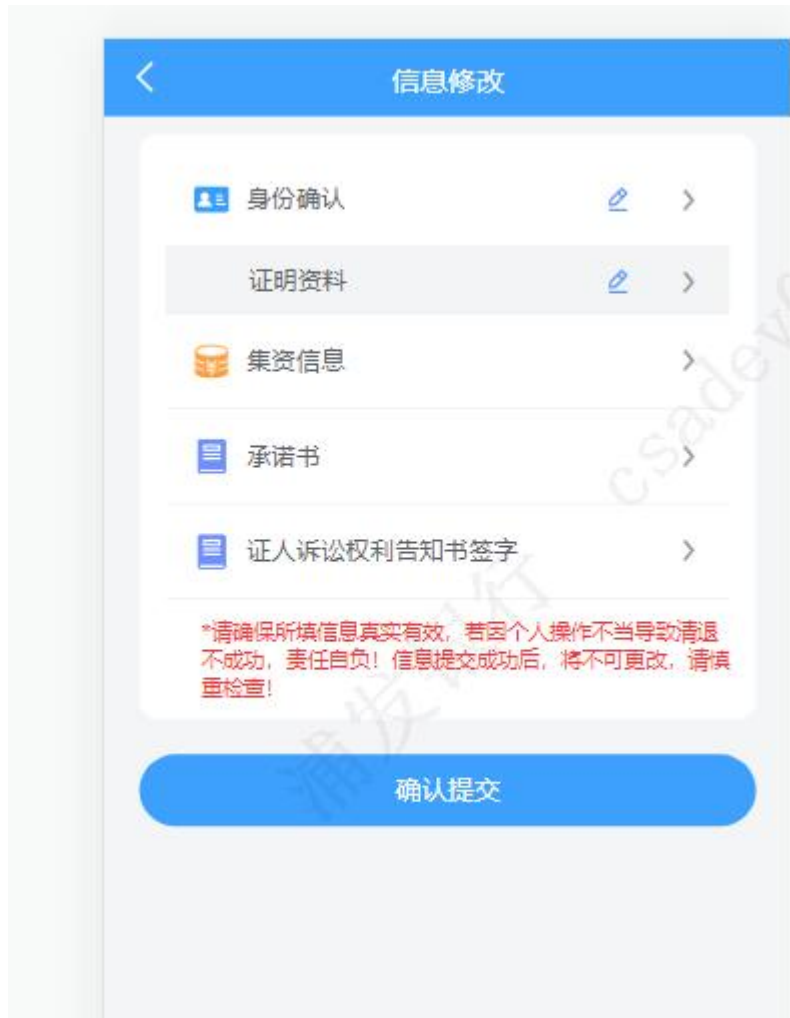
集资人姓名：网拾虎零四四九

审查结果 审核不通过

- 集资人信息登记
已登记 资料详情
- 公安审核 2025-11-10 14:12:33
审核不通过，原因：1227账户资金登记问题 更改

浦发银行 dev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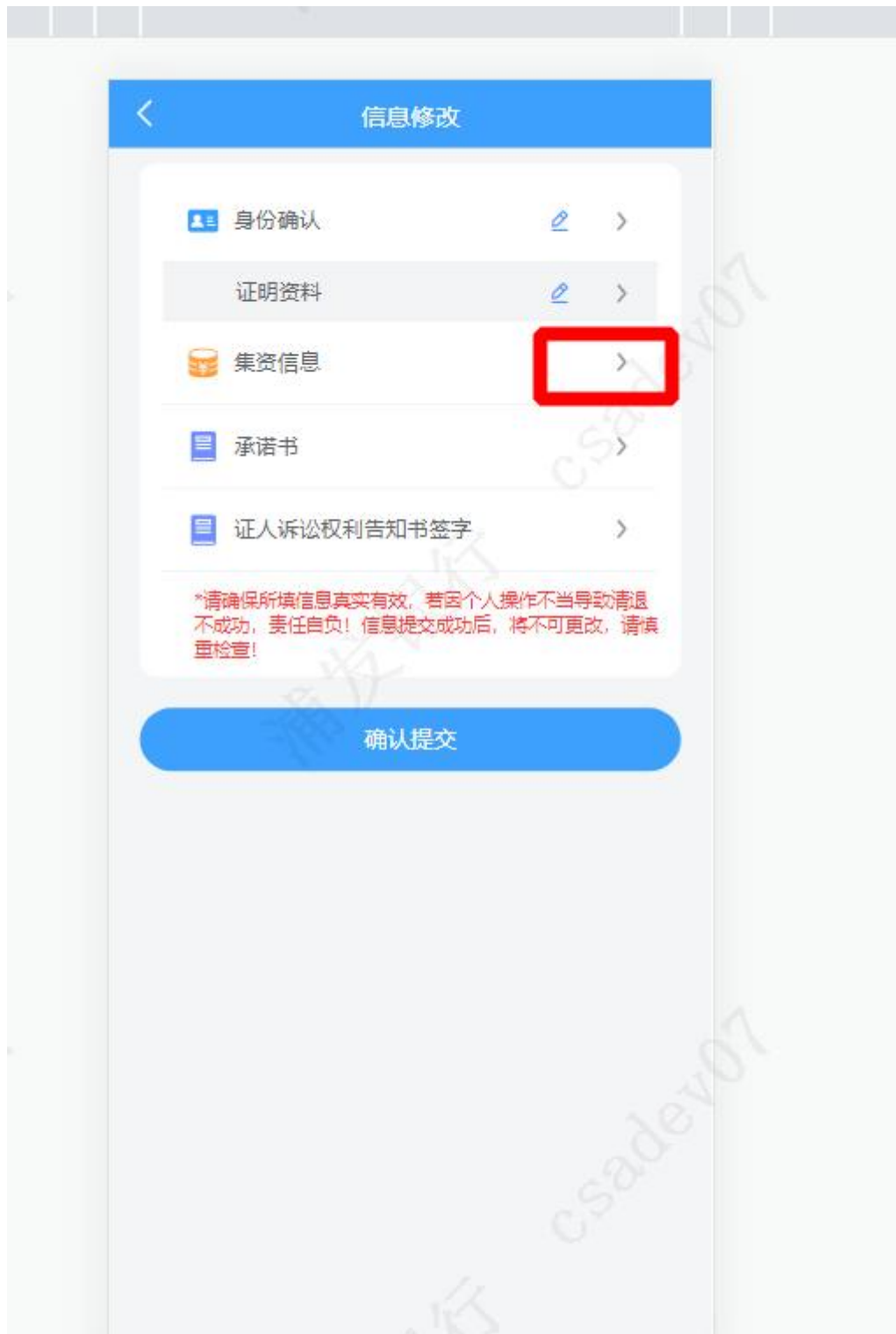
3、点击更改后 进入以下界面



4、如果要修改基础信息“身份确认”或者“证明资料”，点击如下图标重新上传



5、如果需要修改账户信息，则点击集资信息右侧图标



6、展开信息后 修改未通过的账户登记信息

